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33.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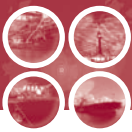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Brightoil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中期報告 2012



www.brightoil.com.hk



目錄

	頁次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8-34
補充資料	35-41
公司資料	42

Deloitte.

德勤

致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第3至27頁所載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各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此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察覺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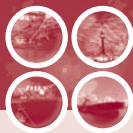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收益	3	36,261,829	12,512,222
銷售及服務成本		(35,128,355)	(11,460,737)
毛利		1,133,474	1,051,48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36,432)	70,01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8	793,756	(218,452)
分銷及銷售費用		(352,600)	(73,224)
其他費用	7	(101,526)	(30,767)
行政費用		(184,899)	(89,076)
專業費用	7	(43,239)	-
融資成本	6	(193,024)	(91,06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5,659)	(22)
除稅前溢利	7	1,009,851	618,898
稅項支出	8	(44,618)	(29,6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965,233	589,22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因換算海外業務及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32,370	14,4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總全面收入		997,603	603,632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及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	10	14.27港仙	8.79港仙
攤薄	10	11.06港仙	6.94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747,078	2,159,976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	12	333,249	653,746
海岸預付租賃款項		12,061	11,988
投資物業	11	41,000	120,399
勘探及評估資產		39,089	11,63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448,490	446,65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0,985	10,8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13	388,696	1,257,660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11	46,915	18,772
租金及其他按金		15,891	15,688
		5,083,454	4,707,331
流動資產			
存貨		5,110,888	3,504,458
應收賬款	14,23	5,722,568	4,129,842
衍生金融工具	18	955,519	764,114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4	30,633	42,918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05	3,914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	12	6,892	13,397
海岸預付租賃款項		256	251
持作買賣證券	15	127,926	309,016
存放於經紀的存款		1,489,456	2,111,7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6,311	678,89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292,581	2,402,809
		14,923,335	13,961,38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6	3,036,263	2,132,882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	16,23	461,428	1,135,16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16	340,964	298,590
銀行借貸	17	6,543,186	6,137,390
衍生金融工具	18	585,307	841,423
可換股票據	20	803,194	-
稅項負債		102,185	125,892
		11,872,527	10,671,342
流動資產淨值			
		3,050,808	3,290,0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34,262	7,997,371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20	-	734,418
銀行借貸	17	1,053,704	939,669
遞延稅項負債		20,923	32,271
		1,074,627	1,706,358
		7,059,635	6,291,01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169,090	169,090
儲備		6,890,545	6,121,9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059,635	6,291,0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資本項目				股東注資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票 據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169,090	2,936,020	3,489	1,000	33,679	68,246	321,373	36,378	2,721,738	6,291,013
期內溢利	-	-	-	-	-	-	-	-	965,233	965,233
其他全面收入：										
因換算海外業務及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32,370	-	-	-	32,370
期內總全面收入	-	-	-	-	-	32,370	-	-	965,233	997,603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	-	-	-	-	7,744	-	7,744
購股權失效	-	-	-	-	-	-	-	(11,663)	11,663	-
已付股息(附註9)	-	-	-	-	-	-	-	-	(236,725)	(236,72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169,090	2,936,020	3,489	1,000	33,679	100,616	321,373	32,459	3,461,909	7,059,635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161,587	1,922,737	3,489	1,000	33,679	(2,107)	321,373	7,388	1,648,498	4,097,644
期內溢利(經重列)	-	-	-	-	-	-	-	-	589,221	589,221
其他全面收入：										
因換算海外業務及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4,411	-	-	-	14,411
期內總全面收入	-	-	-	-	-	14,411	-	-	589,221	603,632
發行新股	7,500	1,027,500	-	-	-	-	-	-	-	1,035,000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	(14,584)	-	-	-	-	-	-	-	(14,584)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	-	-	-	-	16,953	-	16,953
已付股息(附註9)	-	-	-	-	-	-	-	-	(202,904)	(202,90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及重列)	169,087	2,935,653	3,489	1,000	33,679	12,304	321,373	24,341	2,034,815	5,535,741

附註：

- 本集團特別儲備指First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根據一九九五年的集團重組就交換其附屬公司股本面值所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前主要控股股東出售兩家附屬公司，總代價約為263,374,000港元。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約33,679,000港元被視為股東向本集團注資，並於權益入賬列為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372,344)	(2,494,369)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11	79,372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74,762)	(1,655,258)
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		(27,296)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383,348)	(3,758)
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27,828)	(48,802)
已收政府補助	12	336,725	-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5,783,836)	(2,705,159)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6,276,422	2,569,973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5,716	4,767
		101,165	(1,838,237)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035,000
發行股份費用		-	(14,584)
已付股息	9	(236,725)	(198,193)
新造銀行貸款	17	16,258,055	7,708,074
償還銀行貸款	17	(15,742,907)	(5,298,609)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124,248)	(33,341)
		154,175	3,198,34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117,004)	(1,134,259)
於七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02,809	2,037,423
匯率變動的影響		6,776	2,5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存及現金		1,292,581	905,673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和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的燃油存貨除外。

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更改其中一項主要會計政策，據此，燃油存貨現時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而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於更改期間於損益確認。本公司董事認為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燃油可提供更多關於此項交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影響的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據已相應重列。該等變動已導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減少及期內溢利增加約258,135,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增加約220,460,000港元。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上升3.85港仙及2.81港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相同。而且，本集團採納以下會計政策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直至可合理確保本集團將遵守所附帶的條件及收取補助時方予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續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用作補償的補助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作為相關資產賬面值剔除部分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內轉撥至損益。

於本中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不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的轉讓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於本中期內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下列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已於授權刊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之後頒佈，惟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過渡披露的強制生效日期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闡明抵銷規定相關的現有應用事宜。具體而言，修訂本闡明「目前有合法可執行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的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規定實體應披露關於金融工具在可執行的淨值結算總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抵銷權及相關安排的資料(例如抵押品登入規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不會對呈列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影響。應用該等修訂本或會擴大於該等年度期間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期間載列的追溯披露範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海上供油服務	23,880,700	8,735,507
銷售石油產品	12,261,949	3,742,405
油輪運輸收益	115,599	26,943
股息收入	2,774	3,892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807	2,083
銷售成衣	-	1,392
	36,261,829	12,512,222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之劃分的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如下：

- 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
- 油輪運輸業務
- 直接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展國際供應石油產品。根據本集團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的內部資料，海上供油業務及國際供應石油產品的財務資料乃呈列作一個營運分類，此乃由於若干費用由兩項業務共同產生，而本集團行政總裁乃根據本報告評核各分類的表現。因此，海上供油業務及銷售石油產品的業績乃呈列作一個營運分類，即「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

由於計量燃油存貨的會計政策變動，主要營運決策人亦將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入賬列作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的分類業績部分。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於分類業績入賬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收益為793,7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218,452,000港元），乃從直接投資分別重新分類至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前期呈報的金額已予重列。

自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下半年起，主要營運決策人已將油輪運輸業務的財務表現作為一項營運分類進行審核。油輪運輸業務的業績已作為一項營運分類呈列。油輪運輸業務的收益及業績已作為營運分類單獨呈列，而非將有關收益分類為未分配收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分類資料已予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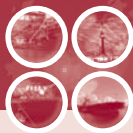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成衣業務及物業投資尚未經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分類資料已經重列。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六個月，成衣業務及物業投資的收益合併分類為未分配收益。

4. 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作出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國際供應及 海上供油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油輪運輸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直接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外界銷售	36,142,649	115,599	2,774	36,261,022	807	36,261,829
分類業績	1,297,871	38,614	(41,888)	1,294,597		1,294,59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811)
未分配企業費用						(83,252)
融資成本						(193,02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5,659)
除稅前溢利						1,009,8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經重列)

	國際供應及		直接投資	分類總計	未分配收益	綜合
	海上供油業務	油輪運輸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分類收益						
外界銷售	12,477,912	26,943	3,892	12,508,747	3,475	12,512,222
分類業績	688,138	12,635	72,039	772,812		772,81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871
未分配企業費用						(64,699)
融資成本						(91,06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22)
除稅前溢利						618,898

附註：未分配收益指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未經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的成衣業務及物業投資的收益。

分類溢利指每一分類所賺取的溢利且未經分配中央行政開支、董事酬金、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不包括持作買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方式。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27	5,087
持作買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	(33,621)	68,147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淨額	-	5,898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1,286	-
外匯收入	10,703	6,581
外匯虧損	(19,102)	(15,332)
其他	2,175	(363)
	(36,432)	70,018

6.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換股票據的估算利息開支	68,776	57,723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124,248	33,341
	193,024	91,064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預付租賃款項解除	1,819	959
銀行及經紀收取的與衍生工具交易相關的交易成本 (計入其他費用)	101,526	30,7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船隻(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33,742	22,646
— 其他	12,212	7,152

附註：專業費用指一般法律諮詢服務費用、諮詢費用及有關投資項目諮詢服務費用。為數約30,8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的款項乃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業務拓展的諮詢服務有關。

8. 稅項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即期稅項支出：		
香港利得稅	-	4,717
新加坡所得稅	59,535	32,357
	59,535	37,074
過往年度撥備(多撥)不足，淨額	(3,569)	2,127
遞延稅項－即期(附註20)	(11,348)	(9,524)
	44,618	29,677

8. 稅項支出—續

香港利得稅及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的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作出的最佳估計而確認。於該等期間，香港利得稅及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所採用的估計平均年稅率分別為16.5%及5%。並無就本集團的中國及香港附屬公司計提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香港利得稅撥備，原因為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均無應課稅溢利或蒙受稅項虧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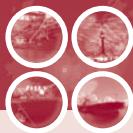
根據新加坡稅務局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向本集團授予的全球貿易商計劃（Global Trader Program）獎勵，本集團海上供油分類中買賣燃料及石油於期內產生的若干合資格收入（例如海上供油業務所得收入）已按照5%的優惠稅率徵稅。

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9.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為每股 3.5港仙(二零一零年：二零一零年 財政年度為每股3港仙)	236,725	202,904

期內，本公司已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3.5港仙的末期股息。除此以外，概無於報告期內派付、宣派或建議股息。董事並不擬派付中期股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965,233	589,221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的利息(定義見附註20) (除稅後)	57,428	48,199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1,022,661	637,420

股份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763,581,600	6,699,894,643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	2,479,979,333	2,479,979,333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243,560,933	9,179,873,976

10. 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配售股份時發行的股份而予以調整，詳情於附註19披露。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的變動

於本期間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金額約為1,628,03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55,25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位於香港以外的投資物業，以換取現金所得款項約79,372,000港元，達成出售收益約1,28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預付租賃款項的額外按金約27,8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8,802,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指位於中國按中期租約訂立的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由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評估得出。有關估值經參考同區相同狀況的同類物業的近期成交價市場證據後釐定。本期間投資物業公平值概無變動(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約5,898,000港元已於損益直接確認)。



12. 土地預付租賃款項

於本期間，根據當地政府與本集團簽署的協議，本集團已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收購於中國的土地預付租賃款項收取政府補助人民幣275,697,000元(約336,725,000港元)。政府補助金額已自土地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值扣除。該金額將於預付租賃款項的租賃期間以減少費用的形式轉撥至收入。

1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主要指購買船隻的已付訂金約251,35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253,276,000港元)以及開發及建設本集團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與一間中國合營夥伴共同經營的天然氣田基建的已付訂金約131,81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零)。餘額指購買若干軟件的已付訂金。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本集團給予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客戶平均30日至45日的信貸期，給予成衣貿易客戶平均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分類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日	5,565,881	3,751,753
31 – 60日	99,947	369,821
61 – 90日	48,830	4,046
超過90日	7,910	4,222
	5,722,568	4,129,842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計入應收賬款的餘額約7,3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零)乃來自一間由本公司控股股東薛光林博士(「薛博士」)控制的關連公司的應收款項。有關應收關連公司應收賬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19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5,200,000港元)的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指日常營運預付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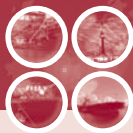
15. 持作買賣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27,926	309,016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以下為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分類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日	3,031,574	2,131,106
31 – 90日	3,337	1,678
超過90日	1,352	98
	3,036,263	2,132,882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續

除上文所披露的結餘外，為數約461,42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135,165,000港元)分類為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的結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為45日內(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45日內)。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包括與新加坡銷售有關的應付貨品及服務稅約80,09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58,749,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報告期末後三個月內償還。除此之外，餘額約110,82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56,041,000港元)指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應付獨立第三方的款項。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7. 銀行借貸

於本期間，本集團從多間銀行獲取數筆約為16,258,0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7,708,074,000港元)的新造銀行貸款，並已償還約15,742,90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5,298,609,000港元)。有關貸款按市場利率介乎2.67厘至4.96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年0.10厘至3.51厘)計息，並須於一個月至九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個月至十年)內分期償還。

1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燃油期貨、掉期及遠期合約的好倉及淡倉，包括ICE期貨(主要為布蘭特、汽油及WTI)、Nymex期貨(主要為汽油、燃料油及WTI)、ICE掉期(主要為燃油、汽油及原油)及Nymex掉期(主要為燃油及原油)。所有期貨及掉期合約均為上市合約。有關實質交付燃油及原油的遠期合約直接與若干對手方處理。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貨、掉期及遠期合約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收益約793,756,000港元已計入損益內(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約218,452,000港元已從損益中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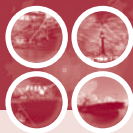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因其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而承受油價風險，該項業務的價格直接隨油價升跌而波動。油價備受各種環球及本地因素影響，非本集團所能控制。油價波動對本集團可同時帶來有利或不利的影響。

本集團已進行對沖或交易活動以降低業務過程中所面對的價格風險。為評估及監察對沖或交易活動，本集團已制定書面的風險管理政策，訂明(其中包括)風險管理範圍、角色與責任及可承受風險的程度。風險管理政策範圍主要針對燃油存貨及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為對沖或交易目的於若干交易所買賣或直接與若干對手方買賣的期貨、掉期及遠期合約)產生的價格風險。對沖或交易策略乃於買方或賣方協議訂立時即予應用。為對沖或交易目的而訂立的衍生工具交易將根據所涉相應船運就規模、方向及策略而言監察其適用性。所有衍生工具合約交易均須經高級管理層批准。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本集團成立風險監控委員會(「風險監控委員會」)，藉以透過更具制度的方式，監察衍生工具合約。交易限制已向所有交易員訂立，倘超出有關限制，則必須獲得風險監控委員會主席的批准。

風險監控委員會設有風險管理檢討會議、每月業務檢討會議及雙週環球交易會談，以確保維持嚴謹的監控程序、風險管理及有效監察對沖及交易活動。環球交易會議是以視像會議形式每兩週舉行一次。會議旨在檢討主要對沖及交易倉盤及風險的風險及回報、商討及協定市場展望、以及檢討、質詢及協定交易策略。業務風險檢討會議將於每季召開一次。會議旨在檢討所有重大事項及風險、就業務分類協定有關風險及監控框架的變動、以及就影響本集團面對的風險及風險監控的外在發展提供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成立風險監控委員會乃監察風險的有效方法。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80%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80%)的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是掉期合約。其它的是期貨及遠期合約。



19. 股本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25港元	4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每股面值0.025港元	6,463,481,600	161,587
配售股份(附註a)	300,000,000	7,500
行使購股權(附註b)	100,000	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	6,763,581,600	169,090

附註：

- (a)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加拿大基金有限公司(「加拿大基金」，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薛博士全資實益擁有)、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據此加拿大基金同意透過配售代理認購合共300,000,000股新普通股，配售價為每股3.45港元，即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的收市價每股3.79港元折讓約8.97%。配售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完成。
-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合共1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新普通股已於購股權獲本集團僱員行使時發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發行的所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0. 可換股票據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的認購協議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簽署的補充契據，本金總額為12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即「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日期」)按面值以兌換價每股0.19355美元獲發行予加拿大基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的股份拆細(「股份拆細」)後，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的兌換價已調整為0.04839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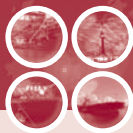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以美元計值，並不計息。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的持有人有權自發行日期起至發行日期滿三週年後的到期日間隨時按初步兌換價0.19355美元(股份拆細後為0.04839美元)將票據轉換為619,994,833股(股份拆細後為2,479,979,333股)本公司普通股(「兌換股份」)，惟可因本公司股本架構變動(包括股份合併、股份拆細、資本化發行及認購協議所載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造成攤薄影響的其他事件)而予以反攤薄調整。兌換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於換股日期的所有其他發行在外的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獲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款項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到期日」)償還。倘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於截至到期日尚未獲轉換，則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按本金額贖回未轉換可換股票據。

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包括負債及股本兩部分。股本部分在股本呈列為「可換股票據儲備」。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每年19.49%。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1,34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9,524,000港元)的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已計入損益內。

21.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約為1,610,592,000港元、418,351,000港元、2,663,106,000港元、5,279,867,000港元及186,31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639,892,000港元、零、2,516,557,000港元、4,096,404,000港元及678,897,000港元)之船舶、在建工程、存貨、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以擔保授予本集團之貸款及短期信貸融資。



22.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承擔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073,956	4,609,902
— 評估及勘探資產的添置	74,559	56,870
	5,148,515	4,666,772
其他承擔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開支：		
— 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租賃款項	46,849	46,077
	5,195,364	4,712,849

23.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根據上市規則亦定義為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一間關連公司購入燃油	2,593,398	4,827,773
已收或應收一間關連公司的租金收入	-	1,487
已收或應收一間關連公司的船舶運輸收入	7,365	-
一間關連公司收取的辦公室租金	213	-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或應付燃油儲存費	23,240	6,794

附註：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薛博士控制上述關連公司。

計入應收賬款的應收一間關連公司賬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款項其後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結算。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及免息。本集團獲授45日信貸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餘款的賬齡均為45日內。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報告期末起未來12個月內變現。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加拿大基金以認購價每股3.45港元認購本公司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新普通股。



23. 關連人士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於期內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0,179	9,66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6,161	13,047
退休福利成本	21	29
	16,361	22,74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24.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動用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約1,253,27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

25. 中期期末後事項

收購一間於中國成立之私營公司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公告，盛業石油集團(大沙漠)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已收購一間於中國成立之私營公司(「目標公司」，由薛博士全資擁有)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收購事項之條款，本公司已向加拿大基金有限公司(由薛博士全資擁有之公司)發行322,916,666股代價股份。

目標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天然氣開發及生產。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於報告日期，董事正評估目標公司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估值並出具保留意見。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總收益較去年同期的12,512.2百萬港元增加約189.8%至36,261.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較去年同期的1,051.5百萬港元增加約7.8%至1,133.5百萬港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錄得增長約793.8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負公平值變動約218.5百萬港元)。是項變動導致本期間與去年同期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出現重大變動，幅度約達1,012.3百萬港元，並導致溢利增加。本集團所採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均與期油買賣有關，務求對沖實油庫存。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股東」)應佔溢利為965.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589.2百萬港元增加約63.8%。每股基本盈利為14.27港仙，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約62.3%。每股攤薄盈利由去年同期的6.94港仙增加至11.06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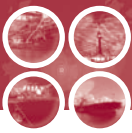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於經紀的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分別約1,489.5百萬港元、186.3百萬港元及1,292.6百萬港元。

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港元、新加坡元、人民幣及美元的兌換。本集團透過監控其外匯收款及付款程度管理其外匯交易，以確保其不時的外匯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及其資產抵押分別約為7,596.9百萬港元及10,158.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

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在世界各地的主要港口，為大型國際航運公司提供優質海上供油服務。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於二零一零年底開始轉型，並於二零一一年加快發展，令該分部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的收入及銷量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分別增長190%及97%。

平均原油價格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上漲超過三分之一。儘管全球經濟環境惡化，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的價格仍然維持上半年的高水平。價格波動依然頻繁，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尤甚，令貿易環境極其嚴峻。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策略性港口發展具競爭性的供應地位，並於休斯頓港口供應船用燃料。我們亦於鹿特丹重啟供油業務，並繼續於新加坡、丹戎帕拉帕斯港、新奧爾良、香港以及深圳、上海、寧波及舟山等中國港口穩固根基。

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主要位於新加坡及中國。由於本集團於新加坡提供可靠及優質供應，令我們的市場份額增加，據新加坡海事及港務局（「MPA」），光滙石油的排名由二零一零年的第34位躍升至二零一一年的第二大海上燃油供應商。鑑於新加坡有超過80家註冊供應商搶佔4,300萬噸的市場，競爭激烈，因此成為第二大海上燃油供應商實為重大成就。中國海上供油市場亦增長強勁。我們在華南及華東主要港口的業務發展，將可令光滙石油的市場份額穩步上升，維持強勢地位。

我們的競爭優勢主要是採購優質產品的能力，以及把握市場機遇，從東西方國家的船運中獲利。我們順利完成首次貨運套利，由美國墨西哥灣出發，將燃油運送至中國及新加坡市場。我們的環球業務，尤其是休斯頓及新加坡的貿易實力，令此等航運有利可圖。

石油倉儲及碼頭設施

發展策略性石油倉儲資產是本集團成為綜合能源巨擘宏願的不可或缺部份。該等投資預期將帶來穩定優厚的回報，所提供倉儲服務亦將惠及更廣泛的行業及本集團其他業務（包括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本集團於全球擁有及租賃的倉儲組合，將促進業務的長期策略發展，及優化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供應。

業務回顧—續

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續

目前，本集團倉儲發展的重心仍為建設華東及華北碼頭。該兩個地點均具備深水港，可接待超大型油輪。該等碼頭的容量充裕，可發揮該等大規模航運的優勢，同時降低直接從生產商及主要貿易中心採購及運輸原油及石油產品的成本。設計容量(包括區域煉油廠的管道接駁)將提高貨物吞吐量及增加收益。

於二零一一年，中國石油行業發生多宗安全事故，導致倉儲碼頭安全規定的檢討及修訂。為此，本集團已改變設計標準以符合新法規，因此審批及建設進度受到相應影響。

本集團已開始於華東浙江省舟山市外釣島上興建碼頭。該倉儲設施的總容量將最多達320萬立方米。儲罐由本集團全資擁有，預期第一期儲罐將於二零一三年初啟用，並將於二零一三年中之前開始運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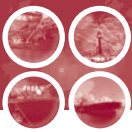
華北大連長興島碼頭第一階段建設亦已動工，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始運營。就如舟山碼頭，該設施的容量將包括自用及第三方使用。

油輪運輸

為完善優化購買、運輸及供應原油及產品的整體策略，本集團正組建油輪船隊，此舉將有助本集團將貨物從供應來源地運輸至付運點。為配合集團整體策略，於交付四艘Aframax油輪後，五艘超大型油輪的建設亦如期進行。第一艘船隻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交付。當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建成五艘新的超大型油輪後，本集團的總運力將超過2,000,000載重噸，船隊預期將每年運輸約20,000,000公噸石油。

本集團在創建全面綜合性航運部及成立頗具規模的船隊的同時，亦專注於確保所有航運業務將最佳地進行內部處理或外包。

航運部的成立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且預期本年度可藉此節省成本。



業務回顧—續

油輪運輸—續

為配合集團海上供油業務而進行的租船活動大幅增長，我們為短期合約而向第三方供應商租賃多艘超大型油輪、Aframaxes、MRs及沿海油輪。

儘管預期航運市場將隨著各國政府致力促進全球經濟的舉措而逐漸好轉，惟由於當前國際金融狀況，航運市場幾乎一直低迷。隨著世界石油船隊的整體現代化，本集團預期將可提升其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及其營運效率。

上游業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上游業務重點為積極獲取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吐孜天然氣田（「吐孜氣田」）總體開發方案（「總體開發方案」）的審批。總體開發方案涵蓋吐孜氣田的全面開發，包括鑽探、完工、設施及道路建設等。此外，環境影響評估、水土保持、職業健康與安全及土地使用計劃已獲審閱。預計有關政府部門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完成最終審批手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光滙石油宣佈收購盛業石油集團（「盛業石油」），盛業石油持有於位置鄰近新疆塔里木盆地吐孜氣田的迪那1氣田開發和生產天然氣的權利。迪那1氣田的面積為74.766平方公里，證實及概算天然氣以及凝析油儲量分別為127.9 Bscf及1.8 MMstb。本集團有權開採73.5 Bscf天然氣及1.0 MMstb凝析油。該氣田已開始商業生產，並可與吐孜氣田共同開發，創造規模經濟及協同效應，從而節省成本。

迪那1氣田位於吐孜氣田以南／北約10公里處，由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於一九九九年發現。天然氣儲層位於地下約5,000至6,000米，面積為150平方公里。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與中石油集團簽署產量分成合同，有效期為30年。根據產量分成合同的條款，本集團與中石油集團按比例收回已付成本，並按本集團佔49%的比率分佔利潤。

業務及市場展望

於回顧期內，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對全球經濟造成不利影響。由於危機仍未解決，全球金融市場受壓，預期全球經濟於財政年度下半年仍將不明朗及充滿變數。經濟增長展望，加上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實行的財政緊縮措施，極可能進一步阻礙我們經營業務所在的主要市場的發展。

業務及市場展望—續

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

在繼續擴大收入來源的同時，我們將重點置於所有業務的營運風險管理及控制上，尤其關注對沖及對手方信貸風險。倘市況惡化，我們將繼續慎行，於權衡風險及回報後才會尋求機遇。

就海上供油而言，我們計劃集中力度於現時所服務的市場，以穩固根基及獲取更豐厚的回報。亞太地區(尤其是新加坡及中國)的市場依然相對高速增長，而我們在該等地區的優勢明顯。我們於擴充為主要航運公司提供已供應的服務同時，物色新港口，令我們的供應鏈具備價格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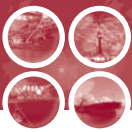
此外，我們預期加大鑑分油供應的投入。擴闊貿易產品的組合將增強向交易對手方的供應，豐富我們的收入來源。憑藉我們涉足歐洲市場的進度與規模，於二零一二年底，我們仍預計視乎市場機遇而定，於日內瓦組建歐洲團隊開展運營。

石油倉儲及碼頭設施

舟山及大連倉儲項目於二零一二年處於建設及開發中，前景依然廣闊。本集團繼續物色商機，以冀於中國及全球收購或開發可為本集團提供戰略性及具吸引力的其他倉儲設施。當投資回報豐厚、現金流前景吸引以及與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互補時，本集團方會考慮上述投資。

油輪運輸

全球航運業於財政年度上半年面臨壓力，原因在於租船及貨運市場受燃料價格波動以及運費低廉(由經濟環境低迷令買賣活動貧乏引致供求失衡所致)影響。儘管經濟環境嚴峻，我們對油輪運輸業的前景持樂觀態度，鑑於夏天旺季前不斷出現供應下降及運費反彈的跡象，我們相信業內最艱難的時期或許不久便結束。本集團樂觀認為，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交付五艘超大型油輪後，可促進其油輪運輸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業務及市場展望—續

上游業務

除繼續執行我們拓展國際供應及海上供油業務的核心發展計劃外，我們將不遺餘力發展上游業務，以將本集團打造為全球領先的能源生產及供應企業。隨著收購本集團首個經營上游項目迪那1氣田，我們相信上游業務(吐孜氣田亦在運作當中)將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或二零一三年初前成為本集團的重要收入來源。憑藉穩固的下游業務的支持，我們將繼續積極物色項目機遇，藉此提升上游業務吸引力，包括在全球範圍內進行油氣的勘探及開發。當投資回報豐厚及現金流前景誘人時，本集團方會考慮上述投資。

二零一一年，儘管經濟疲弱，航運市場有所復甦，而油價不斷攀升，反映全球油氣市場持續蓬勃發展。我們將在鞏固核心業務的穩固基礎及可持續性同時，堅持行業宏願，繼續執行增長策略，以增加未來收入來源。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工業化及城市化進程加快，帶動國內能源需求上升，本集團將藉此繼續致力於整合其能源領域的價值鏈，銳意成為全球領先綜合能源巨擘，以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及回報。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6,763,581,600股已發行股份(「股份」)，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約為7,059,635,000港元。

借貸及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可換股票據、銀行借貸及資產抵押分別約為803,194,000港元、7,596,890,000港元及10,158,227,000港元。

有關本公司可換股票據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還款期為十年，其中6,543,186,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135,833,000港元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409,329,000港元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及508,542,000港元將於五年後償還。

遵守上市規則第13章的規定

下列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1條予以披露。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光滙雄師油輪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借款人」）、Credit Suisse AG，作為貸款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簽訂一份八年期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根據融資協議，貸款人向借款人發放貸款（「該貸款」），該貸款金額為下列最低者：(i) 31,500,000美元；(ii) 由借款人擁有的MT「Brightoil Lion」船隻市值的60%；或(iii) 借款人根據協議備忘錄就買賣上述船舶應付價格的60%。該貸款為付息貸款，須於融資協議內指定的還款日期分期償還。結欠金額須於貸款作出日期後滿八年當日悉數償還。

根據融資協議，本公司聲明並保證（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薛光林博士須繼續為本公司的大股東（「特定履約責任」）。

違反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融資協議項下的違約行為。若出現上述違約行為，貸款人可以：(i) 取消該貸款；及／或(ii) 宣佈根據融資協議作出的全部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應計或結欠款項立即到期並須予償還；及／或(iii) 宣佈根據融資協議作出的全部或部分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6.9%，計算方法為將本集團借貸淨額除以股東應佔權益。借貸淨額為5,431.8百萬港元，即借貸總額（銀行借貸及可換股票據總計達8,400.1百萬港元），扣除銀行結存及存款2,968.3百萬港元計算。

持有重大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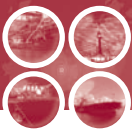
重大投資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15及1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23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支付董事及僱員薪酬以員工表現、資歷及現行業內慣例作為考慮因素。本集團提供的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醫療計劃、酌情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90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50.7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實行購股權計劃（「計劃」），以保留出色的行政人員及僱員及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及獎賞。

根據計劃，董事會（「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曾對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全體董事及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擁有股權的任何公司或其他實體的諮詢顧問、顧問、代理人、客戶、服務供應商、承辦商及商業夥伴，均符合資格參與計劃。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採納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可能授予任何個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不得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超逾本公司股本的0.1%及價值超逾5,000,000港元，則必須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30日內獲接納，並須就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繳付1.00港元。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至本公司董事會作出有關建議時知會各承授人止期間內隨時行使，並於授出日期起十年內有效。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將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a)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於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購股權可於行使期任何時間全部或部分獲行使。已授出購股權必須於指定的接納日期前接納。一旦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支付1港元予本公司作為獲授予購股權的代價。

購股權計劃—續

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股份面值、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日期的收市價及股份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的較高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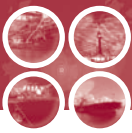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合共11,380,000份購股權(股份拆細後為45,520,000股股份)已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以賦予其持有人權利以行使價13.60港元(股份拆細後為3.40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已授出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年度內行使。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分四批於相關歸屬期內按已授出購股權25%的比例歸屬，相關歸屬期分別由授出日期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以下圖表披露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於年內所持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合資格參與者	於				於
	二零一一年 七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30,000,000	-	-	(8,000,000)	22,000,000
僱員	8,540,000	-	-	(2,860,000)	5,680,000
	38,540,000	-	-	(10,860,000)	27,680,0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20,000份購股權(二零一零年：無)可予行使。



主要股東及擁有5%或以上權益人士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之記錄，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能源帝國投資有限公司	2,918,088,960 (附註1)	43.14%
加拿大基金	3,889,330,373 (附註1及2)	57.50%

附註：

- 由於薛博士為能源帝國投資有限公司及加拿大基金之唯一股東，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薛博士被視為為該兩間公司持有或被視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3,889,330,373股股份指(a)加拿大基金持有之1,409,351,040股股份；及(b)於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及補充契據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悉數行使時，將向加拿大基金配發及發行之2,479,979,333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記錄，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謝威廉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Gregory John Channon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Per Wistoft Kristiansen先生(「Kristiansen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共有十一名董事，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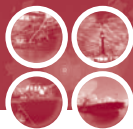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	持有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薛光林博士 (「薛博士」)	本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007,419,333 (附註1)	103.61%
張信剛教授 (「張教授」)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190,000 (附註2)	0.032%

附註1：此等7,007,419,333股股份指：(a)能源帝國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2,918,088,960股股份，該公司乃由薛博士全資及實益擁有；(b)加拿大基金持有的1,409,351,040股股份，該公司乃由薛博士全資及實益擁有；(c)光滙石油福利有限公司持有的200,000,000股股份，該公司乃由薛博士全資及實益擁有；及(d)根據認購協議及補充契據而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的可換股票據所附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配發及發行予加拿大基金的2,479,979,333股股份。

附註2：此等2,190,000股股份指：(a)張教授及其配偶聯合持有之190,000股股份；及(b)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發行之購股權被悉數行使後將會配發及發行予張教授之2,000,000股股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投資股票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

下列表披露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購股權數目
執行董事				
唐波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4,000,000
陳義仁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4,000,000
執行董事合共				8,000,000
非執行董事				
何自新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冉隆輝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孫振純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戴珠江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非執行董事合共				8,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銓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張信剛教授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鄺燦林先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3.40	2,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合共				6,000,0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投資股票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的好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負責確保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並向股東問責。本公司已應用相關準則，而除下列有所偏離外，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一切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獨立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履行。主席與行政總裁間的職責區分應書面清晰訂明。

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來，薛光林博士一直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鑑於本集團現行發展階段，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益。

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中期報告涵蓋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惟下列有所偏離除外：



標準守則第B.8條

該條規定，董事在事先並未書面通知主席或董事會指定的董事，亦無接獲註明日期的書面確認前，不得買賣上市發行人的任何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執行董事Per Wistoft Kristiansen先生購買50,000股本公司股份，Kristiansen先生並無於買賣證券前根據標準守則第B.8條的規定，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主席或指定董事，亦無接獲本公司發出的註明日期的書面確認。

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獨立審閱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燦林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信剛教授組成。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與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根據其審閱結果，該行並無發現任何須對本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的重大修改。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光林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薛光林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唐波先生
陳義仁先生
Per Wistoft Kristiansen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何自新先生
冉隆輝先生
孫振純先生
戴珠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銓先生
張信剛教授
鄭燦林先生

公司秘書

張華瑛女士

審核委員會

鄭燦林先生(主席)
劉漢銓先生
張信剛教授

薪酬委員會

張信剛教授(主席)
劉漢銓先生
鄭燦林先生
薛光林博士
陳義仁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漢銓先生(主席)
鄭燦林先生
張信剛教授
薛光林博士
陳義仁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4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份代號：0933)

網址

<http://www.brightoil.com.hk>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上環
干諾道西118號33樓